

证券代码：300362

证券简称：天保重装

公告编码 2015-0 号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详细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14 年，财政部修订和新发布了八项会计准则，其中新增三项，分别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修订五项，分别为《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根据财政部要求，以上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根据财政部要求，以上准则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制定了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制度。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根据财政部的规定，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上述八项新会计准则，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原有会计政策及会计制度进行了相应的修订。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准则规定重新厘定了相关会计政策，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4年度比较财务报表进行重述。

本次执行上述新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2013年末列报影响数如下表：

变更前科目			变更后科目			调整原因
一级科目	二级科目	金额	一级科目	二级科目	金额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递延收益		13,367,219.61	列报调整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180,271.02	列报调整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35,200.00	列报调整

公司对2014年末上述列报也进行了相应调整。

除上述影响外，对公司2014年末和2013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所有者权益总额以及2014年度和2013年度净资产未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的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依据财政部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使会计信息更准确、更可靠、更真实。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五、监事会审议情况

监事会经审议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的反

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天保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4日